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2-046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的通知,获悉孙清焕先生将质押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73,525,631股办理了股权质押展期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为控股股东	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原质押用途
孙清焕	是		20,000,000	3.06%	1.35%	否	否	2020年8月7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孙清焕	是		16,065,536	2.46%	1.08%	是(高管限售股)	否	2020年8月10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运营所需
孙清焕	是		22,220,000	3.40%	1.50%	否	否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运营所需
孙清焕	是		3,630,000	0.56%	0.24%	否	否	2020年8月14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运营所需
孙清焕	是		5,340,095	0.82%	0.36%	否	否	2021年1月8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运营所需
孙清焕	是		6,270,000	0.96%	0.42%	否	是	2022年5月9日	2023年8月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73,525,631	11.25%	4.95%	--	--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孙清焕	653,490,000	44.03%	210,425,631	183,625,631	28.10%	12.37%	96,015,536	52.29%	415,885,414	88.51%
孙项邦	29,044,600	1.96%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孙清焕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庄浩女士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庄浩	是	753.2923	9.81%	1.99%	2019-08-06	2022-08-04/2022-08-0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	2.08%	0.42%	2021-07-30		
		56	0.73%	0.15%	2022-03-17		
		178	2.32%	0.47%	2022-04-26		
合计	—	1,147.2923	14.94%	3.03%	—	—	—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庄浩	是	478	6.22%	1.26%	否	否	2020-08-03	2023-08-03(展期)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借款用于支持实体企业生产经营)
		147	1.91%	0.39%		是	2022-08-03	2023-08-03		补充质押
		557	7.25%	1.47%		否	2020-08-05	2023-08-05(展期)		其他(借款用于支持实体企业生产经营)
		155	2.02%	0.41%		是	2022-08-05	2023-08-05		补充质押
		594	7.74%	1.57%		否	2022-08-03	2023-08-03		其他(归还质押融资款)
		295	3.84%	0.78%		否	2022-08-04	2023-08-04		
合计	—	2,226	28.99%	5.88%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庄浩	7,678.8382	20.29%	3,082.2923	3,126.0000	40.71%	8.26%	1,206.2905	38.59%	4,552.8382	100.00%
庄澍	3,467.1025	9.16%	0	1,610.0000	46.44%	4.25%	743.2244	46.16%	1,857.1025	100.00%
西藏水悦诗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22.9002	2.44%	0	0	0	0	0	0	0	0
张和平	663.8925	1.75%	0	0	0	0	0	0	497.9194	75.00%
贺静颖	663.8925	1.7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396.6259	35.40%	4,692.2923	4,736.0000	35.35%	12.52%	1,949.5148	41.16%	6,907.8601	79.76%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113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3,370,000	1.41%	0.12%	2020年11月12日	2022年8月5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
合计	-	3,370,000	1.41%	0.12%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50,990,000	47,620,000	19.91%	1.64%	33,810,000	71.00%	145,611,465	75.99%
融捷投资控股(注1)	155,149,602(注2)	5.33%	20,654,924	20,654,924	13.31%	0.71%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71,644,924	68,274,924	-	2.35%	33,810,000	-	145,611,465	-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89.5%和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是	28,100,000	14.45%	6.29%	2020-08-06	2022-08-0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8,100,000	14.45%	6.29%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是	26,000,000	13.37%	5.82%	否	否	2022-08-05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为止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26,000,000	13.37%	5.82%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道恩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194,404,041	43.50%	76,000,000	102,000,000	52.47%	22.82%	0	0	非公开限售股2,424,831	2.62%
韩丽梅	73,997,452	16.56%	50,249,999	50,249,999	67.91%	11.24%	高管锁定股36,799,999	73.23%	高管锁定股18,698,090	78.74%
合计	268,401,493	60.06%	126,249,999	152,249,999	56.72%	34.07%	36,799,999	24.17%	21,122,921	18.19%

注:

1、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道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3.50%的股权,于晓宁先生持有道恩集团有限公司80%的股权,韩丽梅女士持有道恩集团有限公司20%的股权,于晓宁先生与韩丽梅女士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截至本披露日,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出借3,630,000股股份,其所有权未发生转移。如果不考虑转融通的影响,道恩集团持股数量为198,034,041股,占比为44.31%。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446,909,814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不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为502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8.72%,占公司总股本11.24%,对应融资余额52695万元。还款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四、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道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份解押证明;

2、股份质押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2-056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金达威投资	是	14,499,900	6.85%	2.35%	2020.8.6	2022.8.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3.31%	1.14%	2022.4.26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达威投资	211,712,732	34.34%	49,511,500	-	23.39%	8.03%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购回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2-038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股东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79%)的股东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投资")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7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粤财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	4.79%

注:粤财投资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的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上市后其持股比例被稀释至4.79%。根据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粤财投资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须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相关情况

1.减持原因: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聚焦主业和自身经营的需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37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时间区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粤财投资严格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粤财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粤财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粤财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任京建先生函告,获悉任京建先生将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办理延期购回业务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办理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任京建	是	8,200,000	2020.8.11	2022.8.9	2022.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86%	质押融资延期购回
任京建	是	5,800,000	2020.8.14	2022.8.12	2022.9.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88%	质押融资延期购回
合计	-	14,000,000	-	-	-	-	40.73%	-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涉及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与本次交易前相比,上述股东质押股票数量没有变化。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陈怀荣	51,316,818	9.43%	20,700,000	40.34%	3.81%	8,500,000	41.06%	29,987,613	97.94%
吕桂芹	48,327,798	8.88%	29,700,000	61.46%	5.46%	0	0.00%	0	0.00%
程辉	38,575,432	7.09%	18,165,537	47.09%	3.34%	12,220,000	67.27%	16,711,574	81.88%
任京建	34,369,377	6.32%	19,600,000	57.03%	3.60%	0	0.00%	0	0.00%
张淑玉	27,133,106	4.99%	0	0.00%	0.00%	0	0.00%	20,349,829	75.00%
田金红	116,610	0.02%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99,839,141	36.74%	88,165,537	44.12%	16.21%	20,720,000	23.50%	67,049,016	60.04%

注:以上股东中,陈怀荣先生、吕桂芹女士、任京建先生、程辉先生、张淑玉女士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田金红女士和陈怀荣先生为夫妻关系,为陈怀荣先生一致行动人。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8,165,537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12%,占公司总股本的16.21%。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5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中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王悦先生所持有的123,359,776股公司股份被拍卖。

2、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的股份尚未完成过户,最终结果以本次拍卖股份被法院裁定以及最终完成过户为准。

2022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王悦先生家属转达的上海金融法院对王悦先生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沪74执恢11号】,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王悦先生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裁定变价被执行人王悦先生持有的公司123,359,776股股票(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12,477,078股,限售流通股10,882,698股);2022年6月28日,公司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查询,获悉王悦先生持有公司的123,359,776股股票将于2022年8月5日10时起至2022年8月6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公司于2022年8月6日通过查询获悉,本次拍卖已于2022年8月5日10时起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因多次触发延时出价功能,最终本次拍卖顺延至2022年8月6日13时29分36秒止。现将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起始日	拍卖截止日	申请执行人	原因
王悦	是	112,477,078	否	25.54%	5.23%	2022年8月5日10时	2022年8月6日13时29分36秒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相关义务
		10,882,698	是	2.47%	0.51%	2022年8月5日10时	2022年8月6日11时19分42秒		
合计		123,359,776	—	28.02%	5.73%	—	—	—	—

二、本次拍卖进展情况

1、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拍卖中王悦持有的123,359,776股公司股份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竞买号	竞买人	成交股数(股)	成交金额(元)	占竞买人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5716792	杨昊月	10,882,698	62,578,680.60	100%	0.51%
145782741	绍兴市安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477,078	633,642,266.60	100%	5.23%

本次拍卖中,10,882,698股(竞买号145716792)拍卖是由联合竞买人沈军先生、陈永聪先生、杨昊月先生依照《竞买公告》通过杨昊月先生的京东账号参与竞拍。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前述人员,尚需依照《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上述股份最终是否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2、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本次拍卖中王悦先生所持有的123,359,776股公司股份已被拍卖。

3、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骐飞投资")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悦	440,330,064	20.46%	144,599,776	0	32.84%	6.72%
骐飞投资	5	0.00%	87,730,872	0	1754617440%	4.08%
合计	440,330,069	20.46%	232,330,648	0	52.76%	10.79%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本次司法拍卖被动减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王悦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动减持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悦	司法拍卖	2022年8月5日10时起至2022年8月6日11时19分42秒止	5.75	10,882,698	0.51%
		2022年8月5日10时起至2022年8月6日13时29分36秒止	5.63	112,477,078	5.23%
合计	-	-	5.64	123,359,776	5.73%

股东本次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悦	440,330,064	20.46%	316,970,288	14.73%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完成过户前,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骐飞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40,330,0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6%,其中王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0,330,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6%。

此外,公司已分别于2022年7月2日、2022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关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王悦先生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件,控股股东王悦先生被法院出具了《执行裁定书》,并在网络拍卖平台上拍卖被执行人王悦先生持有的共计316,968,363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份的14.73%),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若上述股票与本次股份均拍卖成功且顺利完成过户手续(被裁定司法拍卖的股份合计440,328,1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46%),王悦先生持股数将变为1.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王悦先生与骐飞投资合计持股数将变为1.9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王悦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裁定拍卖、变卖,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可能会造成较大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2-063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峡旅游")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或"增持人")拟自2022年5月9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2022年5月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自2022年5月9日至2022年8月5日期间,宜昌交旅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4,518,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本次增持后,宜昌交旅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84,050,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3%,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计划增持主体名称: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已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宜昌交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9,531,5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97%,宜昌交旅直接及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为191,564,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5%,系公司控股股东;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宜昌交旅、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为236,324,0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02%,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3. 宜昌交旅在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其他增持计划。

4. 宜昌交旅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宜昌交旅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

3.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2年5月9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进行增持;

5.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6个月;

6. 相关承诺:宜昌交旅承诺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就持有公司股份所做出的各项承诺,严格按照上述计划实施增持,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宜昌交旅于2022年5月9日至2022年8月5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4,518,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增持实施前后宜昌交旅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实施前持有股份		目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9,531,564	22.97%	184,050,464	24.9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宜昌交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4,050,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3%,宜昌交旅直接及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为191,564,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宜昌交旅、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为250,842,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8%,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市康达(武汉)律师事务就本次股份增持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除尚待就本次增持结果进行公告外,三峡旅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本次增持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宜昌交旅出具的《关于增